

九、军队纪律

「军纪者，军队之命脉也。军队必须有严肃之军纪，然后精神上之团结力得以巩固，战鬪力之持久性得以确保。盖战时各部队之任务不同，其境遇亦各有差别，从一定之方针，取一致之行动者，厥为军纪是赖。」——作战纲要草案。

军纪是军队的纪律之谓，亦犹社会的规律，国家的法律。社会没有规律则不成为社会，国家没有法律不成为国家，自然军队没有纪律也不成为军队。军队是一种武装的机体，对于国家社会负有庄严神圣的使命，惟其使命重大，自然需要极严密极完善的纪律，来维持其生命，健全其本身。至于平时军纪，它是战时军纪的基础，倘若平时军纪不良，必致影响战时军纪的维持，战时军纪如不能维持，则上下凌乱，各自为谋，正如乌合之众——忽聚忽散，乱飞乱集的禽类之群，以这样的军队去打仗，纵有良好的命令，必无法执行，纵有必胜的战略战术，亦无从达成，唯有战败而已。战败就是军队的覆灭，团体覆灭，个人亦不保，所以军人的生命、荣誉、功业是系乎有组织的军队，而维持军纪，则须自每个人遵守纪律始，如果个个军人都肯遵守纪律，则军纪必致荡然无存，而个人一切也必随军队的没落而没落了。说到纪律的遵守，不容有口是心非，阳奉阴违，有始无终的行为，亦无阶级之分，彼此之别，及特殊的例外，上自统帅，下至士兵，均要一律遵守，尤其阶级愈高的官长，愈要身体力行，以为部下表率。法国「新军论」作者卓莱氏说：「革命政府对革命军之官长与兵卒，本真正共和之诚意，为一国同仁之赏罚。赏厚于兵卒，而首于官长，长官厚而兵卒不平矣，不平则鸣。如是或官兵相攻讦于部队中，或军队攻讦政府，而军纪坏矣，故欲保持军纪，须赏罚公平也。」

古今中外的将帅对于军纪，均极重视。尤其是战时的军纪，更视为神圣不可侵犯，例如穰苴之斩庄贾，晋文之斩颠颉，刘邦之斩丁公，孔明之斩马谡。发为理论的，如兵圣孙子列「法令熟行」为七计之一，又说：「厚而不能使，爱而不能令，乱用不能治，譬若子骄，不可用也。」腓特烈说：「余战胜利，皆军纪之赐也。然战争既久，军纪稍弛缓矣。国家繁荣安靖，皆军队有纪律之故。罗马人及高卢人之刚健，日耳曼民族之狡蛮，终能征服世界者，军纪严肃之故他。」拿破仑说：「纪律肃严，乃从败衄、杀伤、污辱中救护军队者也。军队之污辱者，比死刑尤

酷也。」鲁登道夫说：「战时军纪较诸平时尤为重要，在民族的生存之奋闘中，对于违反军纪者，应用一种特别法律，加以迅速严格之惩罚，否则，纲纪一毁，军力亦不保矣。」

国父在革命战争中，对于军纪亦极重视。他说：「当军人能够牺牲自由，就能够服从命令，忠心报国，使国家有自由。如果学生军人要讲自由，便像中国自由的对待名词，成为放任放荡，在学校内便没有校规，在军队内便没有军纪，在学校内不讲校规，在军队内不讲军纪，那还能够成为学校号称军队吗？」（「民权主义」第二讲）又说：「儻军人与官吏，借口于共和与自由，破坏纪律，则国家机关，万不能统一，机关不能统一，则执事者无专责，势如一盘散沙，又何能为国民办事。是故所贵夫机关者，全在服从纪律，如机械然，百轮相错，一丝不乱，而机械之行动，乃臻圆满。……而在职为军人或官吏时，则非牺牲自由，绝对服从纪律，万万不可。」（「自由之真谛」讲词）又说：「军队在奋闘的时候，如果司令官的命令，一时不对，当士兵的都要服从，照原命令去共同前进，若是能前进，或者将错就错，也能打胜仗。如果一部的军队看出了命令不对，便单独行动，以致牵动全军，不能一致前进，弄到结果，不是首尾不能相顾，自乱阵线，便要敌人各个击破，全军就要覆没了。」（「党员之奋闘同于军队之奋闘」讲词）又说：「像滇军有一位师长，因为金钱纠缠，便被部下的兵士押起来，此风一开，如果我们还不另筹良法，作长久之计，那么，所有现在的军长师长旅长以后都是危险的。讲起道理来，那位师长是应该押，是不应该押？照军法说：长官如有吞食士兵的军饷，须要我把他押起来，那才算是正当。而现在他偏做自己部下士兵的囚徒，这是成什么体统呢？现在世界上士兵敢杀长官的，只有俄国，他们的士兵，当起革命的时候，去杀皇帝和保皇党的长官，推究他们的原因，是在要行革命主义。如果滇军士兵，把长官押起来，也是为行主义，那么，我是很佩服的。但是只为金钱问题，便弄得士兵目无军纪，是实在不对的！」（「打破旧思想要用三民主义」）

国父对军纪的重视，已如上述。而为维持军队的纪律，见于实际上的，如民元就临时大总统后，曾令陆军部说：「顷据上海太晤士报载南京之兵士现象，均系实情。该报向表同情于民国，今为恳切之忠告，若不切使警戒约束，不惟貽笑外人，后患何堪设想！该报所载下级军官及高级军官，终必同受其危险者，诚非过虑。为此令仰陆军部速即颁行

军令，责成各军司令以下将校，切实奉行，以后各负其责任。并附译该报所论之文，给与各军将校传阅。须知纪律严明，训练有素，然后能保军人之名誉也，壮民国之干城。我金陵军队，不乏爱国健儿，断不容以少数不规则之行为，致坏我军人全体之名誉也。速将此令通知之。」又，电孙毓筠嘱饬皖北各军严守纪律说：「顷得伍代表转来电称：『据倪藩司电称：皖北革命军，以革命为名，招集土匪，六安、凤阳所属，及颖、霍两县，在城则苛捐勒派，在乡则掳掠奸淫』等语。查我军素称义师，中外共见，倪电所称，难保无诬蔑之处。请转饬皖北各军，务宜严守纪律，认真训练，以保义师之名誉，勿令敌人所借口。甚为至要！」民十二所颁布的帅令：其一是「……各部军队，着就现驻地点驻扎，自经规定以后，各部军队，非奉本大元帅命令，不得擅自行动，致滋纷扰。该总司令等（指杨希闵、刘震寰等——浴日志），务各督率所部申明纪律，保卫地方，以期无负本大元帅抚兵恤民之至意！」其二是：「近日查各师旅部有缉获奸细，即自行处决，市内广众大场之中，而竟然陈尸数日者，殊于文明人道，大相违背。着该总司令严行禁止各师旅部自行处决人犯，所获奸细，务令解至司令部办理之。又查各处之有无兵而犹用某某司令等名目，以招摇舞弊者，着队司令严令拿办。」其三是：「兹有不法之徒，专投入各军队，领有军章为护符，无恶不作，致人民与军队日生恶感，此与大元帅救国爱民之旨，大相违背，今特派大本营侦探长李天德严为侦察，如查得议匪徒之机关所在，即行报告卫戍总司令部宪兵司令部并公安局协同缉拿严究。」此外定为条文的有：

一、倒清时代的军纪

国父在同盟会时代，为推翻满清，对革命军所颁布的「军律」极为严肃。计开：

1. 不听号令者杀。
2. 反奸者杀。
3. 降敌被获者杀。
4. 私通军情于敌者杀。
5. 泄漏军情者杀。
6. 临阵退缩者杀。
7. 临阵逃溃者杀。

8. 造谣者杀。
9. 私逃者杀。
10. 任意掳掠者杀。
11. 强奸妇女者杀。
12. 焚杀良民者杀。
13. 杀外国人焚折教堂者杀。
14. 勒索强买者，论情抵罪。
15. 私鬪杀伤者，论情抵罪。
16. 遗失军械资粮者，论情抵罪。
17. 获敌军资粮军械，藏匿不报者罚。
18. 私入良民家宅者罚。
19. 盗窃者罚。
20. 赌博者罚。
21. 吃鸦片者罚。
22. 纵酒行凶者罚。

二、倒袁时代的军纪

国父在中华革命党时代为打倒袁逆世凯，而约束将士，所颁布的「军律」，亦极严肃。计开：

1. 不听号令者枪毙。
2. 临阵退缩者枪毙。
3. 泄漏军情者枪毙。
4. 私逃者枪毙。
5. 反奸者枪毙。
6. 抢掠者枪毙。
7. 焚杀良民者枪毙。
8. 强奸或强占妇女者枪毙。
9. 收受贿赂，勒索资财者枪毙。
10. 寻仇报复，捏词诬陷者枪毙。
11. 擅用私刑，擅捕良民者枪毙。
12. 结伴持械互鬪者枪毙。
13. 捏报名额，虚领饷项者枪毙。
14. 杀害外国人，焚折教堂学校医院者枪毙。

15. 造谣者枪毙。
16. 贩卖人口，或掳人勒赎者枪毙。
17. 强买强卖者禁锢。
18. 鬪殴伤杀者禁锢。
19. 遗失或浪费军械弹药者禁锢。
20. 掳获敌军军资军戒物品，藏匿不报，私有售卖者禁锢。
21. 私入良民家宅者禁锢。
22. 赌博或开设包庇者禁锢。
23. 吸食鸦片烟局者禁锢。
24. 纵酒行凶滋事者禁锢。
25. 滋闹娼寮戏馆者禁锢。

上述军纪真是秋霜一样大严肃，也许，国父是根据于孙子所说：「施无致之令」的原则。他日我们反攻大陆亦当如是，惟有如是才能使「武力与国民相结合」，「武力为国民之武力」。（「北上宣言」）但是严肃的军纪会使官兵的精神，陷于机械呆板，且有时而穷，正如古人说：「徒法不足以自行」。故必须养成全体官兵均能活泼地从内心上自动遵守纪律，才算是最进步的军纪，亦即军纪的真精神。蒋百里先生说：「近代战争要人自为战，并且每个人都要由内心的自觉来遵守纪律，这才是近代最进步最高的军纪。」又说：「现在军事上由于兵学革命，纪律非出于自动不可，比方现代战争，一个连长在战场上无法可以照顾全连人，所以连长在平时要教导士兵，到了战时，在战场上能照他所讲的自动去做，这算是一个好运长。空军的纪律尤其要出于自动，倘使飞行人员不能自动的遵守纪律，司令官要他去担任某种任务，他却驾了飞机在天空乱飞一阵回来，至于是否达到任务，司令官耳目不能看到，自然不得用知。所以我说空军的纪律，必要出于自动，才算是一个现代的空军战鬪员。」（注）

但怎样才能够养成全体官兵有遵守纪律的自动精神呢？唯一法门是统一全体官兵的主义信仰，——对于三民主义都有深切的信仰，因为三民主义是军纪的根源，是军纪的中心，倘若全体官兵于任何时都决心为三民主义而奋鬪，为三民主义而牺牲，则他们便可以自觉自动的遵守纪律，而纪律也就可以自然地得到维持，国父昭示我们说：「要大家为三民主义去奋鬪，变成革命军，便是要大家为三民主义变成敢死队。为什么要大家为三民主义变成敢死队呢？因为为三民主义去奋鬪，就是死

了，也是成仁取义，所谓「仁义之师」。这种死法，是为主义而死，不是为金钱而死。」（「革命军不可存心升官发财」讲词）又说：「如果我们的兵士，都知道革命主义，便变成革命军，如果变成了革命军，便可替革命主义去牺牲，以一当百，百当万，同心协力去定中国。……他们明白了主义之后，他们的精神，自然同七十二烈士一样，他们的力，必定同俄国的兵士一样，出去打仗，便有胜无败，便可征服吴佩孚。」（「打破旧思想要用三民主义」）当然这样的军队，是自动地遵守纪律的军队，也是说明三民主义是军纪的根源，军纪的中心。

今日国军在台湾的纪律是此大陆时代进步得多了。因此便得人民的敬爱，并博得国际人士的好评。不过我们还得要有一个最高的目标——养成官兵的主义信仰，使他们个个都有自动遵守纪律的精神。

（注）见蒋百里先生：「兵学革命与纪律进化」演讲词。